证券代码：603156　　证券简称：养元饮品　　公告编号：2025-007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使用自有资金从事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金额：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降低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的不良影响，拟开展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业务数量原则上不得超过实际现货交易的数量。预计投入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本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可循环使用，在此期限内任一交易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该事项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风险提示：公司开展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但仍然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技术及内控风险、政策及法律风险。

公司为降低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的不良影响，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使用自有资金从事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概述

（一）投资目的

在可控制投资风险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从事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

（二）投资品种

公司开展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品种主要为白糖期货等与公司所需原材料相关的期货品种。

（三）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规模、期限及授权

公司开展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数量原则上不得超过实际现货交易的数量，预计投入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本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可循环使用，在此期限内任一交易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负责实施。

（四）资金来源

公司开展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使用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该资金的使用不会造成公司的资金压力，也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投资等行为带来影响。

二、决策程序

2025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使用自有资金从事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从事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预计投入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上述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本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可循环使用，在此期限内任一交易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负责实施。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开展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分析

1.市场风险：受期货等衍生品市场相关因素影响，期货价格的波动时间与波动幅度与现货价格并非完全一致。相关业务在期现损益对冲时，可能获得额外的利润或亏损。在极端情况下，政策风险或非理性的市场可能出现系统性风险，造成交易损失。

2.流动性风险：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根据公司规定权限下达资金调拨和操作指令，如市场价格波动过于激烈，或是在手业务规模过大，均有可能导致因来不及补充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所产生的损失。

3.技术及内控风险：由于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会存在因无法控制或不可预测的系统、网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或内部控制方面缺陷而导致意外损失的可能。

4.政策及法律风险：因相关法律制度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制度或合同约定，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四、开展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管理策略

1.公司参照《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和规定，对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控制、审批程序、后续管理等作出了明确规定，保证公司开展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可控。

2.将商品衍生品交易与公司经营业务相匹配，对冲价格波动风险。仅投资与公司生产运营所需原材料相关的商品期货品种。

3.严格控制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资金规模。公司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以规避商品价格波动风险为目的，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品种仅限于与公司生产运营所需原材料相关的商品期货品种，其中，开展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数量原则上不得超过实际现货交易的数量。

4.公司成立期货业务领导小组，负责管理公司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相关事宜，由总经理或其指定负责人、期货业务部门负责人、财务总监、采购部门负责人共同组成，负责公司商品衍生品业务的交易管理和交易风险控制。

5.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部门下设交易员、资金结算员、会计核算员、风险控制员等岗位，各岗位人员应有效分离，不得交叉或越权行使其职责，确保能够相互监督制约。

6.公司审计部审核期货交易计划，监督、稽核计划实施情况，不定期对期货交易事宜进行检查，对期货业务管理进行合规检查，对相关协议、文件等进行检查，防范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而产生的风险。

7.当市场价格波动较大或发生异常波动的情况时，交易员应立即报告期货业务部门负责人和风险控制员；如果交易合约市值亏损接近或突破止损限额时，应立即启动止损机制；如果发生追加保证金等风险事件，期货业务部门应立即向期货业务领导小组报告，并在24小时内提交分析意见，由期货业务领导小组做出决策。

8.期货业务领导小组、期货业务部门任何人员，如发现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存在违规操作时，应立即向期货业务领导小组汇报。同时，期货业务领导小组立即终止违规人员的授权手续，并及时调查违规事件的详细情况，制定和实施补救方案。

五、开展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受宏观经济和大宗商品价格的影响，公司原材料价格波动频繁，直接影响了公司业务的经营业绩。公司为有效降低商品现货市场价格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提高企业经营水平和抗风险能力，拟在2025年度开展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投资品种主要为白糖期货等与公司所需原材料相关的期货品种。公司开展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

由于公司生产运营所需原材料价格受市场波动影响较大，并且与白糖等商品期货品种具有高度相关性，公司从事相关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选择的交易场所和交易品种市场公开透明，成交积极活跃，流动性较强，公司认为通过开展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规避价格波动风险是切实可行的，对生产经营是有利的，能够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更好地规避原材料涨跌给公司经营带来的风险。

六、开展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会计政策和核算原则

公司开展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以公允价值进行确认、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和披露。

特此公告。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156　　证券简称：养元饮品　　公告编号：2025-010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5月1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5月16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河北省衡水经济开发区北区新区六路南、滏阳四路以西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5月16日

至2025年5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7	关于确认2024年度审计费用暨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董事津贴的议案	√
9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
11	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备案的议案	√
12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4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5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6.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16.01	选举姚奎章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6.02	选举范召林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6.03	选举李红兵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6.04	选举邓立峰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6.05	选举夏君霞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7.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7.01	选举杨小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7.02	选举张丽梅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7.03	选举江连洲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注：本次会议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于2025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

2. 特别决议议案：10、11、12、13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5、7、8、9、16、17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156	养元饮品	2025/5/9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董事候选人。

(五)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5年5月15日（星期四）9:30-11:30，14:00-16:00。

2.登记地点：河北省衡水经济开发区北区新区六路南、滏阳四路以西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三楼证券部

3.登记办法：

(1)个人股东登记时需持个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个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

(2)法人股东登记时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法人股东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

(3)公司股东可以信函方式登记，并提供上述(1)、(2)所需有效证件，信函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并请在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

六、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十五分钟到达会议地点。

2.会期半天，参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交通和食宿费用请自理。

3.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河北省衡水经济开发区北区新区六路南、滏阳四路以西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三楼证券部

联系人：杨先生

联系电话：0318-2088006

邮政编码：053000

特此公告。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5月1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6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7	关于确认2024年度审计费用暨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董事津贴的议案			
9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11	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备案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4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5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6.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6.01	选举姚奎章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6.02	选举范召林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6.03	选举李红兵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6.04	选举邓立峰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6.05	选举夏君霞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7.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7.01	选举杨小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7.02	选举张丽梅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7.03	选举江连洲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3156　　证券简称：养元饮品　　公告编号：2025-012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长江存储科技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控集团"或"标的公司"）

●投资金额：人民币16亿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控制的芜湖闻名泉泓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泉泓投资"）持有长控集团0.99%的股份。

●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3年12月11日，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本次投资事项在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由于涉及商业秘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以及《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内部管理制度》关于暂缓披露的规定，公司经审慎判断，履行了相应程序后决定暂缓披露本次投资事项。

由于暂缓披露原因已消除，公司对上述投资事项进行披露。

（二）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公司控制的泉泓投资以货币出资方式对长控集团增资人民币16亿元。本次交易完成后，泉泓投资持有长控集团0.99%的股份。

本次投资的资金全部来源为自有资金。本次投资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能够推动公司探索股权投资的商业运营模式，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标的名称：长江存储科技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MA4KQ9MW0P

（三）组织形式：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四）注册地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999号海外人才大楼A座1701室

（五）注册资本：111,812,072,499.00元人民币

（六）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企业管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七）增资前后的股权结构：

增资前：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1	湖北长晟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0,069,048,109.00	28.56
2	武汉芯飞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28,720,526,300.00	27.28
3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13,558,421,100.00	12.88
4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	12,886,734,904.00	12.24
5	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483,944,365.00	9.96
6	湖北国芯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87,868,600.00	6.35
7	长江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863,862,457.00	2.72
合计		105,270,405,835.00	100.00

注：持股比例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和不符的情况系四舍五入所致。

增资后：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1	湖北长晟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0,069,048,109.00	26.89
2	武汉芯飞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28,720,526,300.00	25.69
3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13,558,421,100.00	12.13
4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	12,886,734,904.00	11.53
5	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483,944,365.00	9.38
6	湖北国芯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87,868,600.00	5.98
7	长江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863,862,457.00	2.56
8	芜湖闻名泉泓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11,111,111.00	0.99
9	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694,444,444.00	0.62
10	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694,444,444.00	0.62
11	交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694,444,444.00	0.62
12	中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694,444,444.00	0.62
13	工融金投（北京）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4,444,444.00	0.62
14	厦门辰途华恒二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7,222,222.00	0.31
15	厦门炬达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7,777,778.00	0.25
16	嘉兴恒盛百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9,166,667.00	0.20
17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8,333,333.00	0.19
18	招赢成长贰拾壹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8,333,333.00	0.19
19	央视融媒体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73,611,111.00	0.16
20	大连允泰九号高科技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9,722,222.00	0.14
21	中国互联网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38,888,889.00	0.12
22	厦门辰途华能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8,472,222.00	0.11
23	厦门辰途华恒一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6,805,556.00	0.08
合计		111,812,072,499.00	100.00

（八）董事会及管理层人员安排

长控集团董事会由10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名、副董事长1名；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设监事会主席1名；高级管理人员共8名。

此次公司投资后不向长控集团委派人员。

（九）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1—12月	2024年1—9月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53,108.89	-8,421.03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13,269,981.60	13,478,981.47
净资产	13,255,060.69	13,473,639.66

注：上表财务数据为母公司口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十）本次投资标的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三、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投资方及标的公司

1.投资方名称：芜湖闻名泉泓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02MA8LJHB43R

注册地址：安徽省芜湖市镜湖区长江中路92号雨耕山文化创意产业园内思楼3F-319-17号

2.标的公司名称：长江存储科技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MA4KQ9MW0P

注册地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999号海外人才大楼A座1701室

（二）投资金额

投资方出资人民币16亿元认购标的公司新增注册资本。本次投资款应用于标的公司的业务运营和发展，包括但不限于预期业务扩展、资本支出和补充一般营运资金。

（三）交割方式

投资方应当自本协议所述的交割前提条件全部满足或被该投资方豁免后的十(10)个工作日内完成本次投资款的资金支付(以银行缴款凭证为准)。投资方应将其应支付的本次投资款支付至标的公司的银行账户。

（四）违约责任及补救措施

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约定，守约方应当书面通知对方予以改正或做出补救措施，并给予对方三十日的宽限期。如果宽限期届满违约方仍未适当履行本协议或以守约方满意的方式对违约行为进行补救，则守约方有权解除本协议，违约方应当赔偿守约方的全部损失。

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如果投资方未按照本协议的约定按时足额支付本次投资款，则每逾期一日，投资方应当按照本次投资款逾期未付的部分的万分之五向标的公司支付违约金。

（五）争议的解决

各方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发生的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各方应当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均应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并按提交争议时该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裁决，仲裁地点在武汉。仲裁费用由败诉一方承担。

（六）协议生效

本协议自各方加盖公章且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之日起生效。

四、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能够推动公司探索股权投资的商业运营模式。本次投资在短期内对公司经营成果不会构成重大影响，长期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投资能力，更好地保护公司和股东利益，对公司未来发展将产生积极影响。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公司承担的风险敞口以投资额为限，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标的公司所属行业为半导体行业，该行业发展受宏观经济影响显著，全球经济走势、行业景气度以及产能周期等因素都对半导体行业产生重要影响，导致行业存在一定周期特征。标的公司如未及时应对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及行业周期性的整体波动，可能会对标的公司经营业绩产生潜在不利影响。

半导体制造与供应体系整体仍有赖于全球化分工合作。标的公司生产运营所需的主要机器设备及原材料部分采购自境外供应商；此外，标的公司销售区域覆盖中国大陆及中国香港、亚洲其他地区及欧美等境内外区域。如未来国际间贸易摩擦加剧，相关国家可能调整出口管制政策，导致公司面临设备、原材料供应受到一定限制或进口成本增加，境外采购及销售可能因此受到影响，对标的公司业务及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同时，半导体行业具有工艺技术迭代快、资金投入大、研发周期长等特点，伴随相关工艺技术的革新及竞争水平的提高，预计未来市场对工艺技术迭代更新的速度和成效将提出更高的要求。如标的公司在相关领域的进展未能取得良好效果、未能适配市场需求，则可能导致标的公司难以保持市场竞争地位，进而对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半导体制造行业属于典型的资本密集型行业，固定资产投资的需求较高。同时，半导体行业晶圆制造环节产能扩充呈现周期性变化特征，下游需求变化速度较快而上游产能增减通常需要更长时间。因此，固定资产投资建设周期内可能面临下游市场需求的快速变化，供应端产能增长与市场需求存在错配风险。若标的公司新增固定资产投资无法适应市场需求或在相关技术领域的收入规模增长有限，则可能无法消化大额固定资产投资带来的新增折旧，导致标的公司面临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如未来受到行业周期、市场波动、下游市场需求变化、原材料成本上升，或者标的公司技术平台推广不及预期、产能利用率下降等影响，且标的公司未能采取有效措施及时应对上述市场变化，将面临经营业绩及毛利率波动的风险，甚至出现亏损的情况。

综上所述，本次投资受行业周期、国际贸易摩擦、技术发展、固定资产折旧、毛利率波动等因素的影响，面临一定的经营风险，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156　　证券简称：养元饮品　　公告编号：2025-004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1.36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54,433.83万元。经董事会决议，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2024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3.60元（含税）。截至2025年4月25日，公司总股本126,027.7566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71,397.75万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171,397.75万元；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10,866.32万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182,264.07万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105.85%。本年度公司未实施注销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股份。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利润分配事项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说明

项目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现金分红总额（元）	1,713,977,489.76	2,022,832,691.20	2,277,888,48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21,987,800.29	1,467,439,640.46	1,474,249,491.10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4,544,338,335.6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6,014,698,660.9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554,558,977.2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6,014,698,660.96		
现金分红比例（%）	386.91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公司2022-2024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金额为6,014,698,660.96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因此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利润分配的形式和比例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健康、稳定发展，我们同意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2）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156　　证券简称：养元饮品　　公告编号：2025-005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为进一步提高投资者回报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授权范围内制定公司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

一、授权内容

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中期分红的前提条件

（1）公司在当期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

（2）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要求。

2.中期分红金额上限：不超过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授权期限：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授权之日起至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4.授权安排：为简化分红程序，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满足上述中期分红条件、上限限制的前提下，制定并实施公司2025年度中期分红方案。

二、审议程序

2025年4月2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风险提示

关于授权董事会进行中期分红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具体实施需以股东大会审议结果及公司2025年实际经营情况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156　　证券简称：养元饮品　　公告编号：2025-008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额度：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在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内可滚动使用。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银行及其理财子公司的产品、信托产品、资产管理计划、基金等理财产品。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5年4月2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同意在经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后，授权管理层在经审定事项的范围内决定拟购买的具体产品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特别风险提示：虽然公司将选取合格专业、规模大、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提供的风险可控的现金管理类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投资风险，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通过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公司委托理财的资金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额度：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滚动使用。

（四）委托理财产品类型：银行及其理财子公司的产品、信托产品、资产管理计划、基金等理财产品。对于要购买的理财产品，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选择投资回报相对较好的理财产品。

（五）委托理财授权期限：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六）实施方式：授权管理层在经审定事项的范围内决定拟购买的具体产品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七）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理财产品的发行主体不得存在关联关系。

二、审议程序

2025年4月2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同意在经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后，授权管理层在经审定事项的范围内决定拟购买的具体产品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授权期限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三、风险控制措施

（一）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

（二）公司财务部根据自有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针对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投资产品，由财务负责人审核后提交董事长审批。

（三）公司财务部门建立投资台账，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四）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专项审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824,669,774.17	13,121,476,696.08
负债总额	3,809,182,086.70	2,497,964,589.87
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	10,012,801,967.47	10,620,870,732.87
财务指标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	1,430,816,867.96	-234,993,796.34

公司投资安全性及流动性可控的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闲置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的日常运营资金需求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购买理财产品，取得一定理财收益，从而降低财务费用。同时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截至2025年3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为15.19亿元，交易性金融资产为51.35亿元。公司本次申请委托理财额度为80.00亿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和交易性金融资产合计的120.23%，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

公司将依据金融工具准则等相关规定对自有资金现金管理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核算处理。公司根据各项理财产品投资期限分别在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列报，其产生的损益计入利润表中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或投资收益。

五、风险提示

虽然公司将选取合格专业、规模大、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提供的风险可控的现金管理类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投资风险，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